

編號：1140210032

通 知

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19 日

受文者：**電機工程系**

主 旨：為鼓勵本校學生修讀輔系及雙主修案，請轉知所屬師生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輔系、雙主修申請時程：第一階段：8 月 25 日~9 月 12 日，第二階段：9 月 15~10 月 17 日。
- 二、本校擬於 114 學年度增修旨揭獎勵規定，學生於完成 1/3、2/3 學分修讀及全程修畢時均可領取獎勵金，提供學生更多學習資源，請各系公告週知，並請導師加強宣導鼓勵學生申請修讀。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務處註冊組

